

第二节 耕地占用税法

【知识点】 征税范围与纳税人（★）

（一）征税范围

项目	解释	备注
基本规定	耕地占用税的征税范围，包括纳税人占用耕地建设建筑物、构筑物或从事非农业建设的国家所有和集体所有的耕地。	【注】 “耕地”： （1）耕地，是指用于种植农作物的土地。 （2）农用地，包括园地、林地、草地、农田水利用地、养殖水面、渔业水域滩涂以及其他农用地。占用上述农用地建设建筑物、构筑物或者从事非农业建设的，依照耕地占用税法的规定缴纳耕地占用税。
具体规定	（1） 占用 耕地建设建筑物、构筑物或者从事非农业建设的，应依照税法规定缴纳耕地占用税。	【对比】 建设直接为农业生产服务的生产设施占用上述农用地的， 不征收 耕地占用税。
	（2）因挖损、采矿塌陷、压占、污染等 损毁 耕地的，属于税法所称的非农业建设，应依照税法规定缴纳耕地占用税。	
	（3） 临时占用 耕地的，应当依照规定缴纳耕地占用税。纳税人在批准临时占用耕地的 期限内恢复 所占用耕地 原状 的， 全额退还 已经缴纳的耕地占用税。	【对比】 建设直接为农业生产服务的生产设施占用上述农用地的， 不征收 耕地占用税。

（二）纳税人

项目	解释		
基本规定	在中国境内占用耕地建设建筑物、构筑物或从事非农业建设的单位和个人。		
具体规定	经批准占用耕地的	农用地转用审批文件中标明了建设用地人的	标明 的建设用地人。
		农用地转用审批文件中未标明建设用地人的	用地 申请人 。 【提示】 其中，用地申请人为各级人民政府的，由同级土地储备中心、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或政府委托的其他部门、单位履行耕地占用税申报纳税义务。
	未经批准占用耕地的	实际用地人 。	

【例题·单选题】（2022）企业占用耕地，其农用地转用审批文件中未标明建设用地人的，耕地占用税的纳税人是（ ）。

- A. 实际用地人
- B. 实际建设人
- C. 用地申请人
- D. 建设申请人

答案：C

解析：经批准占用耕地的，农用地转用审批文件中未标明建设用地人的，耕地占用税的纳税人是用地申请人。

【知识点】税率、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

（一）税率

1. 地区差别定额税率（无需记忆）
2. 相关政策

项目	解释	备注
提高税率	在人均耕地低于 0.5 亩的地区，省、自治区、直辖市可以根据当地经济发展情况，适当提高耕地占用税的适用税额，但提高的部分不得超过确定的适用税额的 50%。	【对比】城镇土地使用税规定：经济发达地区的适用税额可适当提高，但需报财政部批准；经济落后地区，税额可适当降低，但降低额不得超过税率表中规定的最低税额 30%。
加征	占用基本农田（依据《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划定的基本农田保护区范围的耕地）的，应当按照当地适用税额，加按 150%。	【对比】城镇土地使用税规定：对单独建造的地下建筑用地，暂按应征税款的 50% 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

（二）计税依据与应纳税额

项目	解释
计税依据	耕地占用税以纳税人实际占用的属于耕地占用税征税范围的土地（以下简称应税土地）面积为计税依据。实际占用的耕地面积（以平方米为单位）包括： （1）经批准占用的耕地面积。 （2）未经批准占用的耕地面积。
应纳税额	（1）基本规定： 应纳税额 = 应税土地面积 × 适用税额 （2）占用基本农田，加按 150% 征收耕地占用税的： 应纳税额 = 应税土地面积 × 适用税额 × 150% 【提示】耕地占用税只在改变耕地属性时征收一次，之后不再征收。

【计算问答题·节选】假设某市一家企业新占用 20000 平方米耕地用于工业建设，所占耕地适用的定额税率为 20 元/平方米。（假设不考虑六税两费减半优惠政策）

要求：计算该企业应纳的耕地占用税。

答案：应纳税额 = 20000 × 20 = 400000（元）。

【知识点】税收优惠（★★★）

免征	减征
（1）军事设施占用耕地	（1）铁路线路、公路线路、飞机场跑道、停机坪、港口、航道、水利工程占用耕地，减按每平方米 2 元的税额征收耕地占用税。 【对比 1】减税的铁路线路，具体范围限于铁路路基、桥梁、涵洞、隧道及其按照规定两侧留地、防火隔离带；而专用铁路和铁路专用线占用耕地的，按照当地适用税额缴纳耕地占用税。 【对比 2】减税的公路线路，具体范围限于经批准建设的国道、省道、县道、乡道和属于农村公路的村道的主体工程以及两侧边沟或者截水沟；而专用公路和城区内机动车道占用耕地的，按照当地适用税额缴纳耕地占用税。 【对比 3】军事设施占用耕地的，免征耕地占用税。 【对比 4】占用耕地建设农田水利设施的，不缴纳耕地占用税。
（2）农村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残疾军人以及符合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条件的农村居民，在规定用地标准以内新建自用住宅，免征耕地占用税。	（2）农村居民在规定用地标准以内占用耕地新建自用住宅，按照当地适用税额减半征收耕地占用税；其中，农村居民经批准搬迁，新建自用住宅占用耕地不超过原宅基地面积的部分，免征耕地占用税。
（3）学校、幼儿园、社会福利机构、医疗机构占用耕地。（见下文附注） 【对比 1】学校内经营性场所和教职工住房占用耕地的，按照当地适用税额缴	（3）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耕地占用税。

纳耕地占用税。 【对比 2】医疗机构内职工住房占用耕地的，按照当地适用税额缴纳耕地占用税。（2025 年新增）	
【提示】免征或减征耕地占用税后，纳税人改变原占地用途，不再属于免征或减征耕地占用税情形的，应自改变用途之日起 30 日内申报补缴税款，补缴税款按改变用途的实际占用耕地面积和改变用途时当地适用税额计算。	

【例题·多选题】（2021）下列项目中，占用耕地需要缴纳耕地占用税的有（ ）。

- A. 机场跑道
- B. 铁路线路
- C. 军用靶场
- D. 港口码头

答案：ABD

解析：选项 C，军事设施占用耕地免征耕地占用税。选项 ABD，铁路线路、公路线路、飞机场跑道、停机坪、港口、航道、水利工程占用耕地，减按每平方米 2 元的税额征收耕地占用税。

【例题·多选题】（2022）下列占用耕地的行为中，免征耕地占用税的有（ ）。

- A. 军事专用通信线路占用耕地
- B. 城区内的机动车道占用耕地
- C. 公办高中教工住房占用耕地
- D. 公办医院住院大楼占用耕地

答案：AD

解析：选项 B，专用公路和城区内机动车道占用耕地的，按照当地适用税额缴纳耕地占用税。选项 C，学校内经营性场所和教职工住房占用耕地的，按照当地适用税额缴纳耕地占用税。

【知识点】征收管理（★）

项目	解释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	（1）耕地占用税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纳税人收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办理占用耕地手续的书面通知的当日。 （2）未经批准占用耕地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认定的纳税人实际占用耕地的当日。 （3）因挖损、采矿塌陷、压占、污染等损毁耕地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等相关部门认定损毁耕地的当日。 （4）纳税人改变原占地用途，需要补缴耕地占用税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改变用途当日，具体为：经批准改变用途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纳税人收到批准文件的当日；未经批准改变用途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认定纳税人改变原占地用途的当日。
纳税期限	纳税人应当自纳税义务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申报缴纳耕地占用税。
纳税地点	纳税人占用耕地，应向耕地所在地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退税	（1）临时占用耕地后 纳税人因建设项目施工或者地质勘查临时占用耕地，应当依照规定缴纳耕地占用税；纳税人在批准临时占用耕地期满之日起 1 年内依法复垦，恢复种植条件的，全额退还已经缴纳的耕地占用税。 【注】纳税人临时占用耕地，是指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批准，在一般不超过 2 年内临时使用耕地并且没有修建永久性建筑物的行为。 （2）损毁耕地后 因挖损、采矿塌陷、压占、污染等损毁耕地，自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等相关部门认定损毁耕地之日起 3 年内依法复垦或修复，恢复种植条件的，应按规定办理退税。

【例题·单选题】（2020）下列关于耕地占用税征收管理的表述中，符合税法规定的是（ ）。

- A. 耕地占用税由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征收
- B. 占用耕地的个人纳税人应在其户籍所在地缴纳耕地占用税
- C.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纳税人收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办理占用耕地手续通知书的次日
- D. 未经批准占用耕地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认定其实际占用耕地的当日

答案：D

解析：选项 A，耕地占用税由税务机关负责征收。选项 B，纳税人占用耕地，应向耕地所在地税务机关申报纳税。选项 C，耕地占用税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纳税人收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办理占用耕地手续的书面通知的当日。